附件1：

2014-2015**年度中小企业经营管理领军人才培训**

**公共服务平台高级研修班招生简章**

**一、培训背景**

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在解决中小企业共性需求，畅通信息渠道，改善经营管理，提高发展质量，增强市场竞争力，实现创新发展等方面发挥着重要支撑作用。加快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是落实国家重点产业调整振兴规划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重大举措，对改善中小企业发展的环境，推动共性关键技术的应用与转移，促进社会资源的优化配置和专业化分工协作，逐步形成社会化、专业化、市场化的公共服务体系和长效机制具有重要的显示意义。

由于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在解决中小企业共性需求，畅通信息渠道，改善经营管理，提高发展质量，增强市场竞争力，实现创新发展等方面发挥着重要支撑作用。针对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开展培训，加强业务培训和人才培养，提高服务人员的素质和水平，有助于规范平台组织管理，高效集聚与利用行业创新资源，使平台为中小企业提供更优质全面的服务，是推动平台良性运行，引导平台健康发展的重要手段。

**二、培训对象及选拔**

(一)本项工作由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司和企业经营管理人才素质提升工程协调小组办公室的指导下，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承担具体组织实施工作，按照领军人才培训项目的基本要求，组织地方中小企业服务平台、行业服务机构等共同参与，邀请专家进行筛选，必要时组织学员面试。学员资格审核通过后将后发放录取通知书。

(二)服务平台一般应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拥有独立的工作场所及与所提供服务相适应的条件和设施；大专及以上学历专业服务人员的比例不低于50%；具有较强的专业服务和组织社会资源能力；管理制度健全，经营行为规范，收费合理，服务内容、流程、标准、收费和时间能做到“五公开”；服务收入占营业额的比例不低于50%。

（三）学员选拔标准参考中小企业经营管理领军人才培训项目学员及学员企业选拔标准。

（四）优先考虑以下情况；

1.国家级、省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中小企业创业基地，中小企业服务体系等服务机构优先考虑。

2.设立了基层党组织的优先考虑。

3.西部及欠发达地区，对相关指标适度放宽。

**三、培训目的**

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培训以“提升能力、交流经验、集聚资源、促进合作”为目的，将采用线上与线下、集中与分散结合的方式，充分整合培训资源，精心组建师资队伍，详细制定培训计划，合理安排培训课程，科学分析培训效果。

1.通过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培训，能够提高服务人员的素质和水平，增加专业服务人员的比例，优化人才结构，增强服务能力。

2.协助服务平台运用现代信息技术，降低成本，提高效率，扩大服务的覆盖面和受益面。

3.帮助学员取得相应的专业资质认证，增强服务的可靠性和权威性。

4.帮助服务平台积极探索建设方式和发展模式。通过与大学、科研院所、行业协会、专业性服务机构、企业等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集聚优质资源，提升服务水平。专业机构间要加强合作，建立协同服务机制。

5.帮助服务平台培育服务品牌。服务平台要增强服务、市场和品牌意识，建立服务质量标准，完善质量保障制度，制定品牌发展目标和战略规划，树立品牌形象。健全信用制度，注重诚信经营，树立良好信誉，不断提高信用等级。培育企业文化，提高公信力和社会影响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四、培训特色及优势**

本次培训的内容以“形势政策解读、服务能力提升、服务模式创新、服务资源共享”等为重点，并积极开展学员的后续跟踪服务，培训体现如下特色：

**(一)起点高**

培训由工业和信息化部主办，能够邀请政府部门官员、高校知名学者以及著名金融证券机构、专业服务部门与学员交流，在形势分析、政策解读等方面中心具有丰富的师资。

**(二)资源多**

1.培训将整合国内外政府、企业、服务机构的多项资源，为公共服务平台发展提供帮助。

2.中心主办或承办多个大型国际经贸活动，可充分利用自身的展会、培训等活动，为公共服务平台提供经济技术交流平台，帮助各公共服务平台扩大资源，提高知名度，增强企业竞争力。

3.中心已与100多个国家的各级政府官员、服务机构建立了良好的联系，可利用国际合作机制和援外培训平台，组织国际间的政策宣讲、项目推介和合作洽谈等活动，为公共服务平台开展国际合作提供信息渠道和平台。

4.中心可组织多个中小企业服务机构和专业中介组织的项目合作对接，提供全方位、立体化的服务，同时可利用中心主编的《中国中小企业》杂志、《中国中小企业年鉴》、《中国行业企业百强》等杂志出版物帮助公共服务平台宣介及项目交流对接。

5.中心拥有各地中小企业服务联盟资源、协会资源和园区，能够便利地组织项目实践、考察和全国互动活动。

**(三)重实务**

培训注重实效，将结合公共服务平台发展和服务工作中实际出现的问题进行专题讨论、专家点评和经验分享，提升学员的素质和能力，并将利用游学、会展等活动为学员提供广泛交流的平台，帮助企业学以致用。

**(四)有后续**

1.培训期间将安排班主任和项目导师指导学员自学。优秀学员还可受聘担任企业经营管理人才素质提升工程授课教师。

2.中心可组织专家、优秀中介组织、行业服务机构就各项问题答疑解惑，为学员提供深度后续服务。

3.参训学员可在领军人才项目实施十年内每年参加复训。

**五、培训方式**

培训项目采取理论教学、案例互动、分组研讨、实地考察、在线学习、外出游学等相结合的方式。

**1．集中授课**

集中授课全年不低于16天或128课时，每次3-5天，可采用课堂教学、专题讲座、案例分析、研讨交流等方式，同时安排课堂互动、课后讨论。

**2．沙龙交流**

组织各类沙龙活动，包括学员故事、项目实战、资源对接、专题服务、专家点评、读书分享等活动。

**3．专题会展**

根据培训内容安排，组织学员参加国内外各类专题会议、展览和论坛等活动，开阔学员眼界，搭建交流平台，拓展信息资源渠道。

**4．实地考察**

结合培训内容及培训需求，安排学员考察国内外著名企业、服务机构和平台，也可进行学员企业互访，并组织座谈。

**5．自学**

学员安排不少于80课时的自学。中心将推荐指定教材，并组织学员在线学习。

**6．游学**

组织学员前往其他领军人才研修班听课，与其他研修班学员联谊、沟通交流。组织学员赴境外考察学习，通过境外游学，帮助企业开展国际合作。

**7．复训**

项目持续10年，学员结业后每年仍可参加不少于3天或24课时的课堂复训以及交流、考察和座谈活动。

**8．社会活动**

组织学员参与社会活动，完善企业文化。

**六、课程设计**

中心将结合平台服务内容和企业需求进行课程设计，并对课程模块化、网络化，突出了课程的针对性、实用性、适用性和灵活性。培训内容还将根据学员需求及形势变化不断调整。具体如下：

1．公共模块：包括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解读、中小企业相关专项资金申报等。

2．专题模块：包括中小企业人才服务、中小企业创业服务、中小企业信息化服务、中小企业投融资服务、中小企业招投标服务、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服务、中小企业经营管理服务、中小企业市场开拓服务、中小企业创新服务、中小企业技术交流服务、中小企业法律服务等。

3．“走出去”模块：利用中心援外培训、引智培训、境外培训和国际会展活动的平台，帮助学员了解国外中小企业服务机构的相关做法和工作经验，建立中小企业服务体系的国际合作渠道，使各个平台能够有效地组织中小企业开展经贸和技术领域的国际合作。

4．交流模块：安排学员参观业绩突出的服务机构、工业园区，与企业开展座谈活动，组织学员进行经验分享与项目交流，促进地区间平台的合作。

5．网络模块：中心将开通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网上培训平台，根据学员需要开通多项选修课程，帮助学员全方位提高自身素质，真正做到学习自主化、个性化。

每期培训将根据主题安排不同模块的内容，平衡不同模块的课时。网络模块由学员自学。

**七、备选师资（部分）**

**1．政府官员**

郑 昕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司司长

秦志辉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主任

王元京 国家发改委投资研究所研究员

周 迎 国家科技部中小企业创新基金受理处处长

胡宗瑞 商务部外贸发展事务局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

拓基金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刘福平 劳动人事争议处理专业委员会副秘书长

张小松 银监会完善小企业金融服务办公室副主任

王学贤 曾任中国驻联合国副代表、大使，中国首任

驻南非大使，中国亚欧会议高官，中国阿富

汗事务特使；现任中国联合国协会副会长

**2．专家学者**

文宗瑜 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博士生导师、清华大

学客座教授

李建伟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社会部副部长、研究员

马 骏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中小企业所副所长

黄速建 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副所长

黄泰岩 辽宁大学常务副校长、教授

刘元春 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

程大为 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

刘 鹰 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清华华商研究中心副

主任

张成岗 清华大学副教授

欧阳桃花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

彭 健 中国传媒大学文化发展研究院副研究员

池仁勇 浙江工业大学中小企业发展研究所

林汉川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中小企业研究中心主任

马国贤 上海财经大学公共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

吕 峰 南开大学商学院教授、北京大学中国教育与

人力资源研究中心副主任

秦 扬 中国人民大学技术经济及管理博士，留美工

商管理硕士，中国机械工业企业管理协会节

能节材专委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IEM国际能

源管理联盟中国区首席代表

潘建臣 北京大学经管学院、产业研究院 特聘讲师

余 人 北京大学、香港大学MBA特聘讲师

**八、培训时间、地点**

第一期集中授课计划在北京举行，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九、收费标准**

费用共计4.6万元/人（包括培训费、教材费、制作费、场租费、证书费等），其中学员自筹3.6万元/人，政府补贴1万元/人。学员住宿、就餐及交通费用等自理。

学员自筹部分费用（3.6万元）请于2015年1月23前汇至：

单位：中国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北京东城支行

账 号：7509 0188 0000 1967 1

**十、报名方式**

1.请按要求认真填写报名表格（附件2），确认信息无误后，签字盖章并于2015年1月23日前传真至我中心，[同时将相关表格的电子文件发送到邮箱fgwpxb@163.com](mailto:同时将相关表格的电子文件发送到邮箱fgwpxb@163.com)。

2、参训学员可登陆中心网站[www.chinasme.org.cn](http://www.chinasme.org.cn)下载报名表格，报名表格需加盖公章方视为有效。

3、请参训学员将彩色证件照、最高学历或学位证书、[身份证和名片的扫描件发送到邮箱fgwpxb@163.com](mailto:身份证和名片的扫描件发送到邮箱fgwpxb@163.com)。

4、联系方式

联系人：侯 飞 15001353449

电 话：010-53059418 传 真：010-52706977

邮 箱：[fgwpxb@163.com](mailto:fgwpxb@163.com)